

证券代码：000560

证券简称：昆百大 A

公告编号：2016-043 号

昆明百货大楼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控股股东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和先机”）持有本公司 22,628.9043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.34%。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15年5月6日，太和先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9,00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，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6日，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5月4日。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5年5月1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（2015-035号）。在上述股份质押期间，本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实施完成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.143227股，太和先机的持股总数由9,000万股增加至22,628.9043万股，上述质押股份数相应由原9,000万股调整为22,628.9043万股。

本公司2016年5月25日接到太和先机关于股份质押解除的通知。太和先机上述22,628.9043万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提前完成购回交易，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已于2016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的100%。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，太和先机持有的本公司22,628.9043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无质押冻结情形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太和先机关于股份质押解除的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明百货大楼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5月26日